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6-049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9家子公司，1家参股公司；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6年5月31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837,683.6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2026年5月，因申请融资，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8家子公司提供675,252.77万元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1家子公司提供30,000.00万元担保，合计提供705,252.77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9/5/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	20,000.00	随业务期限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29/5/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华友钴业	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	2028/4/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华友钴业	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27/5/2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华友钴业	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28/5/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支行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2028/5/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2029/5/2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	2027/5/1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	2027/5/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	38,000.00	2031/5/28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	26,000.00	随业务期限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27/5/1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华友钴业	浙江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31/5/2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29/5/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
华友钴业	Huayuan Copper Company Limited（中文名：华园铜业有限公司）	94,252.77	随业务期限	上海智融新能三号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华友钴业	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随业务期限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华友钴业	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随业务期限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华友钴业	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30,000.00	随业务期限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705,252.77	-	-

2.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2026年5月，因申请融资，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1家参股公司提供22,500.00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华友钴业	衢州智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00.00	2029/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开发区支行
华友钴业	衢州智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2027/5/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合计	-	22,500.00	-	-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6日、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华友钴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华友钴业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和《华友钴业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及公司各下属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预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700.00亿元人民币，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600.0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1,000.0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00.00亿元人民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贸易融资、信用证、委托贷款、保理、保函、票据开立与贴现、融资租赁及供应链金融等业务，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期限：1年～5年；或随业务期限

（三）担保金额：合计727,752.77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当前经营状况良好，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对象中，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具有经营控制权，因而为其担保时未有反担保，部分其他股东未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对浙江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按持股比例（含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对衢州智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对应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主要是为了保障公司和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9,837,683.69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643,609.23万元人民币，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94,074.46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ST华扬 公告编号：2026-055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
	被担保人关联关系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 □ 上市公司董事、监管、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任职的主体 □ 其他_____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71,9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0,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917.0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注：以上担保总额为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贷款期限1年，公司控股股东湘江集团对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近日，公司与湘江集团签署了相关反担保协议，公司提供等额的连带责任反担保，并向湘江集团支付费率为0.5%/年的担保费。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7月23日召开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新增反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湘江集团本次向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人民币10亿元（含），总担保限额调整为人民币20亿元（含），公司向湘江集团就上述担保额度提供等额的连带责任反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指担保协议的签署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股东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此次反担保事项的担保额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故无需就此次反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利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L3UJ37Q
成立时间	2016-04-19
注册地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万茂苑第13栋34-36层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城市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土地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广告服务；物业管理；产业投资；文化旅游资源投资与管理；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与管理；产业平台投资与管理；城镇资源投资与管理；智能制造产业投资与管理；科技研发产业投资与管理；酒店管理；商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金融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创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资本投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湘江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关联人股权结构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100%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 长沙市人民政府国资委 90% 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0%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053,292.34	14,696,535.60
	负债总额	10,143,278.76	9,929,933.29
	资产净额	4,910,013.58	4,766,602.31
		2026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5,090.57	1,095,572.31
	净利润	1,531.97	28,008.1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反担保的范围

1.按照法律规定或者主合同、保证合同及其他约定，甲方为乙方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所支出的所有款项及费用。

2.甲方为实现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而发生的各项费用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执行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

（二）反担保期间

乙方的反担保期间为甲方的保证期间及甲方履行保证责任后3年内。

（三）乙方为甲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支付担保费

担保费按担保余额及实际担保天数计算，即担保余额*实际担保天数/360*0.5%=担保费。实际担保天数自被担保债务资金到达债务人账户之日起算，担保费按季度支付，乙方应当于每季度末月20日（含）前支付担保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控股股东湘江集团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及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融资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向控股股东湘江集团支付担保费的费率系参照市场行情确定，符合相关规定和市场化定价原则，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及2025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220,000.00	3,917.03	0.00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20,000.00	356.09	0.00
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200,000.00	3,560.94	0.00

注：以上担保总额为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9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00	中国铝业	2026/6/2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5月9日披露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21），单独持有公司30.52%股份的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在2026年6月9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即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接续购买2026-2027年度责任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就公司董事会通过的上述议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认为，上述事项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优化分红节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应尽快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2026年6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提议增加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案的函》，提议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增加以下临时提案：

1.关于公司拟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接续购买2026-2027年度责任险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除上述拟增加的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26年5月9日披露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2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6日

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7	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拟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接续购买2026-2027年度责任险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拟为中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6年度境内外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8日、2026年4月24日及2026年6月3日披露于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1、议案12、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9、议案10、议案12及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附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经修订）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备查文件：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提议增加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案的函

附件：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经修订）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7	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拟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接续购买2026-2027年度责任险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拟为中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6年度境内外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请您在认为合适的栏内填上“√”。若仅以所持有表决权的部分票数投票，则请在相应的栏内填上行使表决权的具体票数。

2.如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重要提示：

1.公司于2026年5月9日披露的随附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通知》中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回执，以及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仍然有效。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6-041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 股份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10月12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股份锁定期于2026年6月10日届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截至2023年11月10日，公司回购股份已完成，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714,900股，占公司当日总股本的2.00%，最高成交价为16.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6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9,988,306.23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及锁定期

2024年6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6,714,9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6月11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过户当日总股本的2.00%，过户价格为7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48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完成标的股票过户之日起分批解锁，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解锁比例分别为30%、30%、40%。

2025年6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出售完毕的公告》，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解锁股票2,014,400股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完毕。截至目前，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持有股份为4,700,500股。

2026年5月26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2日实施完毕。截至目前，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持有股份为6,580,700股。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股份锁定期于2026年6月10日届满，解锁日为2026年6月11日，可解锁股份数量为2,820,25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4%。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一）根据《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股份锁定期即将届满，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6]25015340065号），2025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为338,174.04万元，相比2023年度的营业收入214,498.78万元增长率为57.66%，达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解锁期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且参与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已确定。

（二）根据《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已解锁的标的股票并完成资金分配，或根据实际情况将已解锁的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不得在下列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计算。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可变更实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有效延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自行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可终止实施。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1116 证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2026-023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8亿元（含部分到期利息）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的《三江购物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银行购买的2,000.00万元七天通知存款现金管理产品因支付需要取出，并获得收益101,111.12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产品收益（年化收益率）	取得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宁波市南曜支行	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0.6500%	10.1111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到期日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七天通知存款	1,500.00	1,500.00	6.6375	2025-8-28	0
2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30.4110	2025-8-28	0
3	结构性存款	2,700.00	2,700.00	4.4961	2025-10-21	0
4	结构性存款	4,200.00	4,200.00	10.3345	2025-11-20	0
5	结构性存款	3,100.00	3,100.00	10.0522	2025-12-22	0
6	结构性存款	5,300.00	5,300.00	21.4130	2026-1-19	0
7	结构性存款	1,200.00	1,200.00	5.4623	2026-2-12	0
8	结构性存款	1,100.00	1,100.00	7.0633	2026-3-23	0
9	结构性存款	1,200.00			2026-8-20	1,200.00
10	结构性存款	19,800.00			2026-9-1	19,800.00
11	大额存单	15,500.00			2026-9-1	15,500.00
12	七天通知存款	10,400.00	2,000.00	0.7944	2025-9-23	1,500.00
			4,400.00	11.1222	2026-1-19	
			500.00	1.4806	2026-2-12	
			2,000.00	10.1111	2026-6-8	
13	结构性存款	42,000.00			2026-9-1	42,000.00
14	大额存单	6,000.00			2026-7-21	6,000.00
合计		117,000.00	31,000.00	119.3782		8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6,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2.39
最近12个月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16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86,000.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22,000.00
总额度						108,000.00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6-038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2.0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5月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签署了购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合同，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赎回手续，收回本金4,000万元，获得收益5.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区间累积32天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	4,000	2026年5月7日	2026年6月8日	1.50	4,000	5.26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未收回产品到期日
1	结构性存款	2,800	2,800	14.42		
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8.75		
3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25		
4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4.25		
5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88		
6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50		
7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31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08		
9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91		
10	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12.00		
11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34		
1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50		
1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8.00		
14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08		
15	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62.12		
16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5.44		
17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5.40		
18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4.83		
19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5.21		
20	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16.50		
21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5.26		
22	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2026-6-11
合计		109,800	98,800	228.04	11,000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8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06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1,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9,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20,000	

注：实际收益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